

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文件

华英证发〔2024〕20号

签发人：王世平

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吉林省差旅天下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 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辅导备案报告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吉林监管局：

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英证券”）与吉林省差旅天下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差旅技术”或“公司”）已签订《吉林省差旅天下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与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差旅技术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辅导协议》，现依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之规定，向贵局报送辅导备案登记材料。

作为差旅技术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辅导机构，华英证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的规定，本着勤勉尽责、诚实信用的原则做好辅导工作。

现将差旅技术的基本情况、辅导相关信息及辅导工作安排报告如下：

一、公司基本情况

辅导对象	吉林省差旅天下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0年4月7日		
注册资本	18000.0007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张云松
注册地址	吉林省长春市高新北区盛北大街3333号北湖科技园A15栋		
控股股东及持股比例	控股股东张云松，直接持股比例26.16%，间接控制比例48.68%		
行业分类	I65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在其他交易场所（申请）挂牌或上市的情况	新三板创新层挂牌
备注	公司近3年内不存在曾提交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申请的情况		

二、辅导相关信息

辅导协议签署时间	2024年2月3日
辅导机构	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律师事务所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三、辅导工作安排

时间	辅导内容	实施方案	辅导人员
----	------	------	------

时间	辅导内容	实施方案	辅导人员
2024年2月	对公司进行尽职调查，确定公司的整改计划和辅导方案	开展对公司法律、业务、财务等方面的尽职调查，和公司及各中介机构进行沟通论证，确定公司的整改计划和辅导方案。	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
2022年3月	对辅导对象开展相关法律、业务、财务等相关培训，使其建立规范运作意识	1、组织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或其法定代表人）的培训； 2、以规范运作为主线，通过法律、财务、证券市场等方面的理论学习、规则解读、案例探讨等形式使辅导对象建立规范运作意识。	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
2024年4月	全面尽职调查，集中培训，协助公司完善财务管理、内部控制、公司治理相关制度	1、持续开展全面尽职调查，协同律师、会计师对公司基本情况、业务与技术、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董监高及核心技术人员、公司治理、财务与会计信息等事项进行全面核查； 2、通过中介机构协调会，集中培训等方式会同企业进行整改； 3、协助公司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内部控制制度及三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关联交易等公司治理相关制度。	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
2022年5月至辅导验收	完成辅导计划，申请辅导验收	1、对公司辅导前期阶段建立的各项制度及其执行情况进行复查和评价； 2、对辅导对象进行进一步培训并完成辅导考试； 3、对公司是否达到上市的条件进行综合评估，如完成辅导计划达到预期辅导目的，将向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报送《辅导工作总结报告》，并申请检查验收。	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

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2月3日

（联系人：张博文，联系电话：13472668834）

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综合管理部

2024年2月3日印